更豐盛的生命（06）事奉的生命

事奉的生命植基於住在主裡面的生活，人若不住在主裡面，雖然也可以參與事奉，但不會有上好的事奉，很可能只是事奉殿，而不是事奉神。就像瑪拉基時代的祭司，以藐視神的態度獻祭，以言語煩瑣神、頂撞神，在生活中不守律法，卻在聖殿裡事奉，神並不喜悅。一個人真實住在主俚面，會尊重神，或說話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著祂感謝父神，以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神，因我們的神乃是烈火（參來十二28~29）。讓我們從聖經來了解如何住在主裡面。

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祂就剪去；凡結果子的，祂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甚麼。人若不常在我裡面，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，人拾起來，扔在火裡燒了。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你們多結果子，我父就因此得榮耀，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。（約十五1~8）

主是真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主會藉著祂的話和環境將我們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身為枝子的我們，必須用單純的信心與主耶穌這棵真葡萄樹連結，天天用單純的信心仰望主供應愛的生命汁漿，多結愛的果子。葡萄樹供應愛的生命汁漿從無間斷，因此我們必須每時每刻仰望主，無時不祈禱、無事不祈禱，一言一行、一舉一動，都倚靠慈愛的主，因為離了主，我們就不能做什麼。人若不住在主裡面，與主緊緊連結，生命就會枯乾，無法有上好的事奉，結不出果子來。

德國聖徒特司諦更說：「一位藉著基督的寶血，得以與神和好的人，每天可以藉著與主同死、順服主、祈禱和耶穌之靈的幫助，得以完全住在神裡面；藉著信與愛緊緊抓住神，藉著聖靈和基督的憐憫，能與神完全連結。」事奉的生命是與神完全連結的生命。當我們住在主裡面，與主連結時，主將祂的話、祂的心意注入我們裡面，我們按著主的話、主的心意禱告、祈求，主就給我們成就。主把果子賜給我們，我們將榮耀歸給主。我們多結果子，父就因我們得榮耀，我們也就是主的門徒，是事奉主的人。

去雲南傈僳族宣教的富能仁的母親，一直在祈禱孩子們當中至少能有一個宣教士，神聽了她的禱告，也應允了她的禱告！富能仁的母親曾寫道：「我無法像馬利亞一樣將香膏倒在耶穌的腳上，但是我把我的兒子獻給祂。」富能仁會很高興地說，他蒙召作宣教士都是母親禱告的結果。神垂聽那些敬虔的父母為孩子所做的禱告。富能仁事奉的生命植基於禱告，事實上，禱告席捲了他整個宣教事工，不光是在英國家鄉的事工，也包括在中國宣教禾場上的事工。富能仁提到他對失喪靈魂的負擔時，這樣寫道：「其實我是從為這些人禱告開始的。從一開始我就為他們禱告，似乎有什麼東西吸引著我去關注他們，我心中的願望不斷增長，直至成為負擔，這負擔就是求神在我們西部地區的傈僳人當中，賜給我們數以百計的信徒。」神垂聽他的禱告，成全他的心願，使他有多結果子的事奉。

雅各書五章16節說：「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。」如果我們真知道靈魂沉淪的實況，我們就會更忠心地拯救人的靈魂，更忠心地從事禱告的事奉。

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裡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裡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裡面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。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指着那引誘你們的人說的。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裡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。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；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。小子們哪，你們要住在主裡面。這樣，祂若顯現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；當祂來的時候，在祂面前也不至於慚愧。（約壹二24~28）

我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就是耶穌基督的福音。耶穌是完全的神，道成了肉身。耶穌從天來到地上，成為完全的人，也為普天下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做挽回祭，挽回神與人的關係。耶穌從死裡復活，賜給我們復活的生命、永遠的生命，祂用祂的愛吸引我們住在祂裡面，而住在主裡面的人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。耶穌復活、升天，將聖靈澆灌下來，聖靈將我們安置在子裡面，也把我們安置在父裡面。聖靈住在我們裡面做老師，要在凡事上教訓我們。聖靈像油一樣膏抹我們裡面的人，因此聖靈的教導就是恩膏的教訓，要在凡事上教訓我們，使我們能真實的主在主裡面，培植事奉的生命。

蓋恩夫人曾對恩膏的教訓之感覺和性質說了一個比方：當一個一歲的小孩剛學走路的時候，母親常在他的腰間扣著一根帶子，另外一頭拉在自己手裡，讓小孩學習自己走路。當小孩子走動自如時，她就放鬆這根帶子任其自由行動；惟當小孩快要跌倒，或者快要碰到危險，臨近火爐時，她立刻將帶子一拉，使他不會遭遇危險。聖靈在我們裡面也像母親的那根帶子一樣，當我們的行動、言語、思想不離開主的道，祂便讓我們裡面感覺平安。若我們的言行出差錯，或將要出差錯時，裡面就有一種禁止或不安的感覺，好像母親拉小孩身上的那根帶子一樣，這就是恩膏的教訓。

聖靈是有位格的神，祂有意志、思想、感情，住在聖徒裡面。聖徒若心中有苦毒、惱恨、忿怒、嚷鬧、毀謗、惡毒、不饒恕，心中會不舒暢，因聖靈在擔憂，祂要聖徒自潔並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。我們若不肯饒恕，心中會不安；若願意饒恕，心中就會有平安。英國的司布真牧師有一次說：「昨天，我的父親來我家，他已經八十歲了，他祝福我：『在主裡永遠年輕。』我請他祝福我的孩子，他牽著兩個孩子的手說了一個故事：『你們的祖母是非常溫柔的人，有一天我講了氣話，她說：『約翰，下次你再這樣，我要告訴你的天父。』我仍生氣的說：『你告訴我的天父又怎樣？』她說：『我不知道天父會怎樣做，但是祂所做的，會讓你到最後一天仍記得。』我趕快說：『我的氣消了。』她說：『我也一筆勾消。』」兩個人都順服恩膏的教訓，心中就有平安。

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，我們必須學習體貼聖靈、順服恩膏的教訓；當我們參與事奉時，一樣要順服聖靈的引導。我們必須付上順服的代價，放下自己的想法，不體貼自己屬肉體的感覺，殷勤地追求主，天天被聖靈充滿，才會有合神心意的事奉。我們存著柔和謙卑的心跟隨聖靈，只做主要我們做的事，不做主不要我們碰的事，就會發現主的軛是容易的，主量給我們的擔子是輕省的，祂會供應我們所需的一切。

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且照祂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遵守神命令的，就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，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（約壹三23~24）

事奉的生命植基於住在神裡面的生活，而老約翰提到住在神裡面的必要條件是遵守神的命令。約翰壹書三章23節提到二個命令：

1. 信神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意思是相信耶穌自己，相信耶穌基督的本性和品格，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能將神完全啟示給我們，相信耶穌是我們靈魂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宰，相信耶穌是真葡萄樹、是世界的光、是生命的光、是生命的糧、是活水泉、是公義的太陽、是奇妙、策士、全能的神、永在的父、和平的君、是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、能力等，是我們一切的一切。因此用信心住在主裡面，就是用信心與萬有的源頭連結，永不缺乏事奉所需的一切。
2. 彼此相愛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也住在神裡面，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神就是愛，神藉著聖靈將祂的愛澆灌我們、充滿我們，使我們靠著神愛的大能彼此相愛，在愛中事奉。愛的表現就是溫柔。

司布真曾提到某次警察的聚會裡，有位資深警察來分享，他說道：「長期擔任這工作，我最深的感受是，要成為一個溫柔的人需要上帝的恩典與保守，否則無法忍受許多激怒你的人與事。」他看在座的人都同意，忽然問道：「你們有誰從來沒罵過妻子的？請站起來。」只有一位警察站起來，大家都敬佩地望向他。那個站起來的警察說：「因為我還沒結婚。」

司布真繼續說：「是溫柔，使一個男人成為大丈夫。眾人罵他是傻瓜，他無動於衷。歹徒用最髒的話罵他，他不是撲過去報復歹徒，而是護衛自己的心。上帝的恩典會保守你，使你不致動怒。傷害我們的話不會使我們受苦，只是提供一個機會，叫我們更深地降服在上帝手中。」

司布真的分享帶著他長期對警察的關懷與代禱。他說道：「警務工作的試探來自人性的閒懶，閒懶使人的心思麻木。我們的工作是回應上帝的呼召，『敬畏主』表現在我們工作的態度上。『事奉主』是我們盡職的緣由，不是因長官的吩咐，而是來自更高的吩咐。社會上認為警察這份工作面對的試探最多，你每一天都要禱告：不叫我們遇見試探。神所量給我們的工作場域，就是事奉的禾場，因此我們去工作是回應上帝的呼召，無論做什麼，都要從心裡做，像是給主作的，不是給人作的，事奉主是我們盡職的緣由。」

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，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，祂也住在我們裡面。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；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。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，神就住在他裡面，他也住在神裡面。神愛我們的心，我們也知道也信。神就是愛；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（約壹四13~16）

老約翰提到神藉著聖靈來住在我們裡面，聖靈也將我們安置在神的同在中。我們藉著聖靈充滿，深刻地體會我們是住在神裡面，神的同在四圍環繞我們，神的愛像海洋，我們可以浸泡在神的愛中，住在愛裡面，讓自我消失於神的同在中，把自己交付於神。特司諦更說：「惟獨在神的裡面，才是我們的救恩。神自己是我們的拯救，是我們完全的榮耀。神對祂所創造的人的要求，就是照他所是的，把自己交託在神的手中，以後，就很少再想到自己，如同丟棄一樣東西後，就很少再想到它一般。」我們要常回到裡面親近神，神就是愛，神用祂的愛餵養我們裡面的生命，神用祂的愛吸引我們住在祂裡面，住在愛裡面。我們靠著神的愛，為神做大大小小的事，在愛中事奉神、服事人。凡事為著愛神而做，與神一起做，做完了就將所做的獻給神。

十九世紀的小德蘭以「一朵小白花」聞名於世，她說：「我不會做什麼大事業，我能做的就是為耶穌遍撒小花。」她的事奉並不強調英雄式的行徑或超凡入聖的事蹟，而是以柔和謙卑的心，做一些微小的事，甚至看起來是世俗、瑣碎、平凡的事。的確，小德蘭步上謙卑的事奉之路，是透過一些單調沉悶、不起眼、平凡的日常瑣事，其實，這些不也是現代生活的特徵嗎？小德蘭所謂的「微小的事」，事實上並不如表象看起來那麼簡單。簡而言之，小德蘭所謂「微小的事」，就是以柔和謙卑的心做卑微的事，欣然接受不恰當的批評，善待干擾或傷害我們的人，幫助令人厭棄者。我們可能認為這些行徑實在是微不足道、瑣碎無趣，也沒有什麼值得稱道的價值。但是對小德蘭而言，這些「微小的事」會比那些被認為是「神聖的大事」更討耶穌喜悅。

小德蘭教導我們「瑣事」的價值，以及它在「事奉」上的意義。身體力行這些不為人所稱道的「瑣事」，也會幫助我們勝過自我中心的人性弱點。我們不會因為服事這些「瑣事」，而得到什麼回報，也可能連一聲「謝謝」都聽不到，在平常生活中看不見什麼偉大的果效。但從終極的角度來看，就是這些微小、簡單、看來似乎是微不足道的服事，卻是我們步向天堂長途旅途中重要的事。小德蘭寫道：「聖經教導我們要愛鄰舍好像愛自己一樣，但耶穌的要求更高，耶穌教導門徒時，說：『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。』（約十五12）耶穌的愛是透過自我犧牲的方式，甚至到一個地步，為那些祂所愛的人捨命。」

小德蘭負愛的軛，學主愛的樣式。她說：「完全的愛意味著：遮蓋他人的過失，對他人的軟弱不以為怪，即便在他人身上只找到極微小的優點，也要歡欣鼓舞。去愛我們不喜歡的人，對他們報以微笑，為他們禱告。對那些言語舉止不合基督徒標準的人不批評論斷。．．．我逐漸了解到只有一件事是重要的：盡所有的時間，更密切地與主聯合，其他無論所求的是什麼，其實不用求，主都會加給我們。每次當我仁慈為懷時，就感覺到是耶穌在我裡面運行；我越是與祂密切地聯合，我對眾姐妹一視同仁的愛就越大。」小德蘭愛她周圍的人，常常謙卑地服事周圍的人，不用不耐煩的口氣回答別人。她展現出來的事奉生命是謙卑捨己的生命。小德蘭了解到，聖潔的奧祕並不在於「與外面的世界」分離，而在於「與自我」分離，和自我本性所愛的、所不愛的分離。她愛神自己，也愛神所愛的人，不去管自己天然的感覺如何，這是真實捨己的事奉。

她寫信給瑪莉姊姊說：「我們的主不要求偉大的成就，只要求自我棄絕與心存感激．．．問題不在於祂要我們所做的是這一件事或那一件事，祂所求於我們的是愛祂。你若要認識神，愛是最短的路程。你若不為自己尋求什麼利益，神聖潔的愛就要充滿你。」讓我們單單愛耶穌，尋求主自己，更多被主聖潔的愛浸透，在愛中忘記自己，歡喜快樂地在愛中事奉，就會培育出真實事奉的生命。

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，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愛惜自己生命的，就失喪生命；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，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。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；我在哪裡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；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（約十二24~26）

主說：「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。」人必須向自己的想法、作法死掉，放下自己的意見、感覺，倒空自己，學習注視神、傾聽神，一明白神的心意就跟上去，而且要在生活中遵行主的命令，比方常常喜樂、不住地禱告、凡事謝恩，這樣才不會在工作或事奉上遇見挫折，就喜樂不起來，也無法開口感謝讚美神。

我們必須天天向己死，被接入主死的形狀，像被接枝一般，在主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就會在主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。向己死的過程是漫長的，神作工在每個聖徒身上的情形也不一樣，但神至終要使聖徒看見自己一無所有、一無所是、一無所能，也看見我們所需要的都在神裡面。聖徒恨惡自己的生命，恨惡醜惡的己生命，也恨惡人看為美，神卻看為敗壞的天然生命。神藉外面的剝奪、環境的熬煉和聖靈，治死聖徒的己生命，讓他脫去外面一切所有的，與主同死、同埋。聖徒忠心地追求神，安靜降服於神和神所量給他的環境，存心順服，像一粒麥子死了，至終將由死亡得生命。死在他身上發動，生卻在別人身上發動，這是生命的事奉。

一粒麥子死在地裡、埋在地裡的過程是漫長的，必須經過寒冬的考驗，然而這粒麥子只要安靜地待在地裡，時候到了，神就會使它發芽，並賜下陽光、雨水，至終它會長大成熟，結出許多子粒來。我們也一樣，不急著出頭、也不急著為主作大事、不想成為somebody，只把自己完全棄絕給主，不發怨言，安靜等候主、注視主、傾聽主、跟從主，主在哪裡，我們也跟著主在那裡，與主形影不離。我們要忠心地追求主，繼續不斷地領受公義日頭的榮光與聖靈的雨水，讓生命長大成熟。在我們裡面屬神的新生命會繼續成長，聖徒在這新生命中有無限量的長進空間，就像水流入了大海，就能越流越深，進入深不可測的海洋裡。

聖徒願意徹底地向自己死，讓主興旺，讓自己衰微，愈來愈脫離自己之後，會被一種新的能力掌管，是一種安靜中的大能。他是進入一個由死裡發出來的生命裡，這生命就是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的生命。神作他生命的原則，所以他生活中的一切，以神為依歸。他的事奉本於神、倚靠神，也歸榮耀給神。他學會住在主裡面，時刻與主連結，主在哪裡，他也在那裡作主要他作的事。他服事主自己，不在乎所作的是大事、小事，父神尊重這樣的人。他的裡面很單純，神成了一切事物的中心與根源，神也環繞著他。一切工作的界限都被除去，最卑微與最高尚的工作，只要是合乎神的旨意，他都高高興興地去做。

他有時放下工作來禱告，有時放下禱告而活潑地工作，在這一切的事上，神能自由地引導他。他深信他所有的環境和生活上的職守，都有神在那裡安排。蓋恩夫人說：「愛神的人隨處遇見神。」他住在神的同在中，如同在空氣裡一樣。神是一切的一切。他以主自己為樂，滿有基督的傾向，這並不是他刻意模仿基督，乃是因裡面有新生命，活著的不再是自己，乃是基督在他裡面活著。他可以隨著環境的需要，活出主的生命來，彰顯出謙卑、順服等等美德。他立志行事都是神藉著聖靈在他裡面運行，為要成就主的美意。他完全安息，他十分滿意地住在神的同在中，神的平安充滿他，所以他靈裡平靜安穩地住在主裡面，並不掛慮自己。他有無限的喜樂，沒有什麼能擾亂他的平安或減少他的喜樂。他的意志與神的旨意相和諧，因此他能自由的、喜樂的、自然的要神所要、樂神所樂、愛神所愛、願神所願，以神的心為心。

倒空自己的聖徒，得著基督成為他內在的寶藏，一切智慧、知識都在基督裡面藏著。有需要的人到他那裡去，他就將生命、智慧、知識傳遞給他們。這生命的能力是很自然地流出來的，作器皿的毋須掛慮或勉強用力。他能多結子粒，但他知道一切都是神做的，當將一切榮耀歸給神。所有向己死、向主活的人，神照他們的容量來充滿他們，每一個人都是充滿的，但是各人被充滿的程度不一樣。這樣的人可以作萬事，也可以不作什麼，在任何光景與環境中，他都能處之泰然。聖徒越脫離罪的權勢和己生命，就越能和主交通，即便遇見試煉，仍能與主保持不間斷的相交，以神為樂。他時刻接受神的旨意，時刻接受神一切的安排，降服於神所量給他的各種環境。他活在當下，讓神管理，忠心地順服神，與神同工，他的事奉是結出許多子粒的事奉。

被稱為蘇格蘭飛人的李愛銳出生在天津，父母是曾在中國服事的宣教士。他在1924年的巴黎哥倫布體育場舉行的奧林匹克運動會上贏得了金牌，並且創造了四百公尺比賽的世界記錄和奧運記錄。他作為田徑選手的非凡天賦，與他對君王耶穌的忠心事奉相比，總是顯得黯然失色。1925年他到天津事奉主，1934年在天津聯合教會結婚。1937年中日戰爭爆發，1942年日本軍隊將所有英美敵國平民，遷移到山東濰縣的樂道院，四面有圍牆，裝有電鐵絲網，關了大約一千五百人。

就在1941年珍珠港事件發生前，李愛銳安排身懷六甲的妻子弗洛倫斯（Florence）和兩個女兒離開中國。他原本計劃自己也緊接著離開，但這永遠也不會實現了。李愛銳死在山東濰縣的集中營，今生無法見到第三個女兒。李愛銳在他唯一的著作《基督徒的生活紀律》中寫道：「要有偉大的目標，要有很高的標準，讓耶穌成為你的典範。在品格上像祂，在風貌上像祂，在對神和人的態度上像祂．．．讓祂成為你的典範，不只是敬佩，還要去追隨。」李愛銳深深地明白，只把主當作榜樣或典範是不夠的。所以他說：「我發現我需要的不僅僅是一個典範，我需要的是一位救主，來救我脫離罪的愧疚，救我脫離罪的權勢。我需要一位救主，依靠祂的恩典就足以生活，使我無私地去服事、去愛。」

因此，一次只管一天，「今天，接受基督進入你的生活中，接受祂那向外流淌的愛、誠實、純潔和無私的品質，接受祂那樂意遵行神旨意的熱情。如果昨天你沒有達到基督的標準，那就坦白地承認，立即接受神的饒恕和在基督裡的釋放；靠著祂的力量，起來，繼續走。」他在集中營裡教孩子物理、數學，並帶他們上體育課，也負責廚房的工作。他又擔主日聚會的講員，也帶領查經班。與李愛銳一同被關的另一名宣教士大衛．米切爾（David Mitchell）曾說道：「在擁擠的集中營裡，有各樣骯髒的露天污水坑、老鼠、蒼蠅，還有各種疾病，但生活還是照常進行，如果沒有李愛銳忠誠又樂觀的支持，可能很多人根本應付不來。」大衛．米切爾心想：「他的祕訣是什麼呢？」答案是：「他毫無保留地把自己的生命交給他的救主耶穌基督，與主的親密關係就是他的一切。」

藉著花生油燈閃爍的微光，他每天清晨都要在狹小的營房裡和室友一起研讀聖經，向神禱告一個小時。作為一名基督徒，李愛銳的願望就是更深地認識神；作為一名宣教士，他的願望就是讓神更多地被人們所認識。這一點，他在世時和死後都做到了。

他事奉的生命和深遠影響力的祕訣是什麼呢？就是他完全順服神的旨意，就像耶穌基督那樣。他的生命是由神掌管的生命，他跟隨主，全然奉獻，卻從未宣揚，總是以讓人們看到真正信仰的真實和大能為目標。李愛銳的好友說：「在我們一起工作的年日裡，無論是烏雲密布或陽光明媚，不管是經歷試煉還是面對令人振奮的勝利，我從未聽他說過、也未看見他做過任何我能想到會讓基督不喜悅的事情。他是我所熟知的人當中最表裡如一的基督徒，也是最具有人格魅力和最迷人的名人。他願意不惜任何代價幫助人；他的努力獲得成功時，總是歸功於別人；而且他強烈渴望：永遠順服他的主，永遠為祂奉獻一切。他身上彰顯出基督的力量和榮美。」

有個人說：「在我認識的所有人當中，李愛銳是讓耶穌基督的靈，十分明顯地彰顯在他的品格和生命中的人。」天津一名不知名的性工作者，聲稱李愛銳曾幫她搬過架子，她提到李愛銳說：「他是第一個幫我做事，卻沒有要求任何回報的男人。」大衛．馬蓋文（David McGavin）是蘇格蘭國家聖經公會總幹事，他說：「李愛銳是我所認識的人當中最像基督的人。有許多人都和我一樣，每次想到他都向神感恩。」

李愛銳說：「我們蒙召要『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。』只是夜晚在燃燒，然後就消失在午夜黑暗中的基督徒，是流星式的基督徒；這樣的基督徒只能給神帶來一點點榮耀，也不能好好服事基督的身體。我相信我們的主用希伯來書十二章1節教導我們：重要的不是你跳得有多高，而是你跑得有多遠。」自從他來中國服事，他就是忠心地服事神、服事人。他在1943年八月被關進濰縣的集中營，他在那裡繼續忠心地服事君王耶穌，鼓舞了許多人，尤其是那些喜歡叫他愛銳叔叔的孩子們。他勉勵人要信靠基督，過得勝的生活，他說：「這樣的得勝，來自對神有實際的信心，按照祂所賜給我們的應許行事。」那麼得勝的關鍵是什麼呢？

1. 讓你的眼睛不看自己，只專注於你的救主。
2. 讓你的眼睛不看自己，只專注於神的大能。
3. 懼怕來自於看自己或看別人，而沒有注目看耶穌。
4. 「相信」意味著按照你心裡所知道的正確方式去行事，用信心行動，會有得勝相隨。
5. 最重要的是完全信靠主，記住，神要求忠心，忠心事奉會有得勝相隨。無論我們去到哪裡，要把人帶到基督面前。

李愛銳忠心且堅持不懈地把人帶到主面前，他那事奉的生命，帶有他所愛的主的馨香之氣，直到他生命的最後一刻。1945年2月21日，就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即將結束的前幾個月，李愛銳在中國濰縣的日本集中營裡逝世了，他也葬在那裡。後來驗屍的時候，人們發現他患有一種無法手術的腦瘤疾病。李愛銳彌留之際，對身邊的護士說：「安妮，這是降服。」全蘇格蘭都為他哭泣。《格拉斯哥晚報》（Glasgow Evening News）寫道：「蘇格蘭失去了一位愛子，他生命中的每一時刻都讓蘇格蘭感到驕傲。」主說：「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」天父注視著李愛銳生命中的每一時刻，天父尊重他和他的服事，接他去天家領受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。

使我認識基督，曉得祂復活的大能，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。這不是說我已經得着了，已經完全了；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穌所以得着我的。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；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所以我們中間，凡是完全人總要存這樣的心；若在甚麼事上存別樣的心，神也必以此指示你們。（腓三10~15）

保羅繼續不斷地竭力追求認識神，繼續不斷被主復活的大能充滿，甘心與主同受苦難，存心順服以至於死，甘心失去己生命，也經歷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保羅心中只有一件事，只有一個標竿，就是要完全得著基督所要他得著的，也完全被基督得著，完全與基督聯合。凡是完全人總要存這樣的心。神呼召我們作完全人，完全與神聯合。神自己是我們的標竿，神自己是我們的獎賞，與神聯合是我們的標竿。

保羅是個真實與神聯合的人，不管處於患難或任何景況，他都知足常樂，繼續靠著加給他力量的神，凡事都能做，一直做神要他做的事。他得勝的祕訣就是向己死，天天與主聯合，活著的不再是自我，乃是基督在他裡面活著。從哥林多後書六章3~7節我們得知，凡保羅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他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礙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保羅在各樣的事上，以僕人的態度服事，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。他恆久忍耐，品格廉潔，對人有恩慈，滿有屬神的知識，常被聖靈充滿且活在聖靈的感動中，以無偽的愛心服事人，傳講真實的道理，行在上帝的大能中，左右手握著仁義的兵器，天天在義中事奉。

我們既然蒙憐憫，受了這職分，就不喪膽，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；不行詭詐，不謬講神的道理，只將真理表明出來，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。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，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。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，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他們。基督本是神的像。我們原不是傳自己，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，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。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裡，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。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（林後四1~7）

保羅首先表明他敬重自己的職分，既然要事奉主，就棄絕暗昧可恥的事，也棄絕自己，真實服在耶穌基督的權下，讓耶穌基督作生命的主宰，行在真理中、行在聖潔中、行在誠實中。他不行詭詐，不謬講神的道理，用生活和言行將真理表明出來，藉著顯揚真理，在神面前把自己推薦給各人的良心。保羅自己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。基督本是神的形象，保羅傳基督耶穌是主，不但自己作基督的僕人，降服於主，也為了耶穌的緣故，作眾聖徒的僕人。他曾在哥林多住了一年零六個月，將上帝的真理、耶穌基督榮耀的福音傳給哥林多人。但有些人被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，無法領受基督榮耀的福音。保羅自己和受他教導的人都知道：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。

當人用單純的信心尋求主面、親近耶穌、等候耶穌時，會被帶進神榮耀的光中，活在榮光中，因為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，已將榮耀的光充滿尋求主面的人心中。驅走一切黑暗、罪惡、肉體，最好的方法就是尋求耶穌基督的面，接受神榮耀的生命之光。一個人更多來尋求主，敞著臉看見神榮耀的光，好像從鏡子裡返照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愈來愈彰顯出神榮耀的形象來，生命煥然一新。保羅活在榮光中，從他裡面的榮光帶出一切生命的事奉，也將別人帶進神的榮光中。神的榮光是莫大的能力，是保羅裡面的寶貝，是他事奉的動力。

我們要繼續花時間、付代價，竭力追求神榮耀的同在，天天藉著絕對順服神、遵守神的命令，活在榮光中，保持神榮耀的同在。在神的榮光中，我們的靈命才能繼續長進，而且能在事奉中繼續經歷神莫大的能力。我們的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，靈裡榮上加榮，越事奉越甘甜。